

政务诚信承诺书



单位名称	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温县分局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1141082500570219JW		
法定代表人	董炳辰	监督电话	3829955
承诺内容	<p>为深入推进政务诚信建设，不断提高政府行政效能及政府公信力，树立生态环境部门依法行政、政务公开、勤政高效、守信践诺的良好形象，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温县分局向社会郑重承诺如下：一、严格依法行政。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，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，提升生态环境立法、执法能力建设，深入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，依法保护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，维护公共利益，切实扛起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政治责任，坚决执行县委、县政府的决策部署，做到令行禁止、政令畅通。二、认真履职尽责。严格履行统一监管职责，切实履行生态环境部门法定职责。严格执行生态环境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，严格执行生态环境部《关于进一步规范适用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的指导意见》，严格执法程序、执法依据和执法要求、规范行政执法行为，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职能，把依法行政要求贯穿工作全过程。三、确保服务质量。强化服务意识，端正服务态度，切实改进工作作风，接待热情、态度和蔼、语言文明，为办事者提供政策、信息、咨询、协调和方便、快捷、优质、高效的服务。不断优化服务事项的办事流程、简化办事环节、提高办事效率、提升服务质量。四、坚持政务公开。坚持实行政务公开、依法依规、公平公正处理政务，对所承办的行政许可事项内容，向社会公开并接受监督。定期向社会各界通报重大项目进展情况以及相关政策措施。五、坚持廉洁从政。坚决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制度，切实加强反腐倡廉建设，严格遵守廉洁从政有关规定，清正廉洁、恪尽职守，坚守底线、不踩红线，努力建设奉公守法的廉洁型单位。</p>		
投诉举报邮箱	wxhbjbgs@163.com		
签发人			
备注			